

苏州特毅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苏州特毅物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配合公司业务发展和长期战略发展规划需要，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决策效率、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经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于2019年7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申请终止股票挂牌相关事宜与公司主要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并已就该

事宜初步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将会采取有效措施保证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有效的保护。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挂牌相关事项后一个月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鉴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项尚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批，故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特毅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5 日